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14日至2025年01月13日止。

第 7994733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23日

商 标

# 柯尼科

申请 人 柯尼科（厦门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福建省厦门市中国(福建)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高崎北路420号航空自贸广场4号楼第4层401单元

代理机构 厦门仕诚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1类：刷子；鞋刷；盆（容器）；盆（碗）；汽车车轮清洁用刷；毛刷；擦鞋器；清洁用垫；非电动地毯清洁器；手动清洁器具